

舊約「耶利米書」第十四至十五章讀經拾穗

生命讀經

耶利米書生命讀經第十一、十四至十五、十七篇。

真理要點

一、在耶利米書第十四章，耶和華以乾旱之災懲罰以色列（事實上是猶大）。在十七節耶和華對申言者說，「你要將這話對他們說，願我眼淚汪汪，晝夜不息；因為我百姓受了裂口極大的重傷。」這裏我們看見，耶和華與申言者聯合為一。申言者與施懲罰的耶和華是一，同情百姓。一面，神懲罰他們；另一面，神仍是同情的，申言者在同情的這點上與祂是一。

二、在十五章十六節耶利米對耶和華說，「耶和華萬軍之神阿，我得着你的言語，就當食物喫了，你的言語，成了我心中的歡喜快樂；因我是稱為你名下的人。」這指明神的言語適於給我們享受。神的言語使我們的心喜樂。

生命經歷

一、耶和華使自己與受苦的人聯合，並在他們的苦難中與他們是一。施懲罰又同情的神，也在受祂懲罰的百姓中間。祂使自己與他們聯合，並與他們同在。至終，舉哀的人不僅為以色列舉哀，也為耶和華舉哀。耶和華自己因同情祂的百姓而哀哭。祂像母親一樣，責打孩子的時候，與孩子一同哭泣。

按照耶利米書，神的愛包含祂柔細的關切、憐恤和同情。甚至在懲治祂的選民以色列時，祂向他們也是憐恤的。（哀三 22~23。）神懲治以色列時，好比一位父親，因着愛孩子，所以在管教孩子時哭泣。在本書裏，耶利米替神哭泣；他的哭泣表達神的感覺。我們可以說，神在耶利米的哭泣裏哭泣，因為耶利米在他的哭泣裏與神是一。

二、在這段耶利米對耶和華說話，我們看見神經綸的重要方面。這裏重要的，就是啓示神的話是神聖的供應，作食物滋養我們。每種食物都有滋養的元素。話是我們的食物，藉此神將祂的豐富分賜到我們裏面的人裏，滋養我們，使我們得以由祂的元素所構成。這是神經綸極重要的方面。我們喫神的話，祂的話就成為我們心中的歡喜快樂。（耶十五 16 註 1。）

◆邱瑋琳